

网络公开信息表

| | | | |
|--------------|---|---------|----|
| 建设单位名称 | 北京纳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
| 建设单位地理位置 |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翠湖科技园区 3-2-010 地块 | 建设单位联系人 | 刘工 |
| 项目名称 | 北京纳通科技集团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 | |
| 项目简介 | 项目以研发为主，研发线主要有带锁髓内钉研发线、脊柱矫形固定器研发线、金属接骨板研发线、人工髋关节假体研发线。 | | |
| 现场调查人员 | -- | 现场调查时间 | -- |
| 现场检测人员 | -- | 现场检测时间 | -- |
| 建设单位陪同人 | -- | | |
| 项目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 物理因素：噪声、紫外辐射 化学因素：粉尘、铬、镍、钼、三氯甲烷 | | |
|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 | 类比物理因素检测结果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病接触限值 第2部分：物理因素》GBZ 2.2-2007 的要求。电解液无接触限值，主要考虑其急性皮肤、眼睛灼伤危害。 | | |
| 评价结论及建议 | <p>评价结论：</p> <p>按照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2012年版）的通知》安监总安健〔2012〕73号的分类规定。该项目属于研究和试验发展业，结合对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的综合分析，判定该项目为职业病危害一般的建设项目。</p> <p>单项评价结论</p> <p>（1）该拟建项目总体布局合理。</p> <p>（2）该拟建项目生产工艺及设备布局合理。</p> <p>（3）该拟建项目建筑卫生学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要求。</p> <p>（4）该拟建项目职业病危害因素预期接触水平符合职业卫生标准要求。</p> <p>（5）该拟建项目设置的职业病防护设施齐全，有通风设施、噪声防护设施等，满足职业卫生标准要求。</p> <p>（6）该拟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未包含职业病危害应急救援相关内容，在后续的设计中根据本报告补充措施进行完善后，可满足职业卫生相关标准要求。</p> <p>（7）该拟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未包含职业健康监护相关内容，在后续的设计中根据本报告的补充措施进行完善后，可满足职业卫生相关规范要求。</p> <p>（8）该拟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未包含职业病危害个人防护用品相关内容，在后续的设计中根据本报告的补充措施进行完善后，可满足职业卫生相关规范要求。</p> <p>（9）该拟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未包含辅助用室相关内容，在后续的设计中根据本报告的补充措施进行完善后，可满足职业卫生标准要求。</p> <p>（10）该拟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未包含职业卫生管理相关内容，在后续的设计中根据本报告的补充措施进行完善后，可满足职业卫生规范要求。</p> <p>建议：</p> <p>职业病防护措施</p> <p>（1）加强抛光打磨烟尘净化机的日常维护，确保其罩口风速、排尘管道的密闭等；喷砂机砂出口采取密闭措施，防止出口粉尘逸散。</p> <p>（2）抛光打磨作业岗位类比噪声检测强度超标，抛光打磨机选用低噪声设备，</p> | | |

| | |
|-------------|--|
| | <p>采取隔声、吸声等措施。</p> <p>(3) 超声波清洗机独立布置，选用低噪声设备。</p> <p>(4) 选择密闭的、自带紫外线屏蔽的杀菌设备，杀菌过程应避免人员直接接触紫外线。</p> <p>个人防护用品补充措施</p> <p>(1) 该公司应当为劳动者提供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的职业病防护用品(见表 9-1)，并督促、指导劳动者按照使用规则正确佩戴、使用，不得发放钱物替代发放职业病防护用品。</p> <p>(2) 该公司应当健全个人防护用品管理制度，加强劳动防护用品配备、发放、使用等管理工作。</p> <p>(3) 该公司应当根据劳动防护用品配备标准制定采购计划，购买符合标准的合格产品。</p> <p>(4) 该公司应当按照本单位制定的配备标准发放劳动防护用品，并作好登记。</p> <p>(5) 该公司应当对劳动者进行劳动防护用品的使用、维护等专业知识的培训。</p> <p>(6) 该公司应当督促劳动者在使用劳动防护用品前，对劳动防护用品进行检查，确保外观完好、部件齐全、功能正常。</p> <p>(7) 该公司应当定期对劳动防护用品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确保劳动者正确使用。</p> <p>(8) 根据《个体防护装备选用规范》GB/T 11651-2008，用人单位应为不同岗位配备相应的个人防护用品，包括护目镜、防护手套、防噪耳塞、防尘口罩等。</p> <p>应急救援补充措施</p> <p>(1) 该公司应当制定职业病危害应急救援管理制度，制定职业病危害应急救援预案，预案中应包含针对职业性中暑、切削液污染皮肤眼睛、紫外辐射损伤皮肤眼睛的应急内容，根据应急预案或管理制度的要求定期对应急预案进行演练，并做好演练记录。</p> <p>(2) 设置应急救援组织机构，配备应急救援人员，对急救人员进行相关知识和技能的培训。有条件的企业，每个工作班宜至少安排1名急救人员。</p> <p>(3) 在便于取用的工作场所配备急救箱，由专人负责对急救箱内的药品进行定期更换，避免使用过期药品。</p> <p>(4) 夏季时为劳动者提供含盐的清涼饮料。</p> <p>(5) 与就近的医疗救护机构签订医疗救护协议，以便发生急性职业病危害时能够得到及时的救护、治疗。</p> <p>职业健康监护补充措施</p> <p>加强职业健康监护管理，以便早期发现职业病、职业健康损害和职业禁忌证，为及时进行目标干预提供依据。对从事接触粉尘、噪声等职业危害作业的劳动者，公司应按《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 188-2014)中相关规定，组织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体检，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做到一人一档、专柜存放、专人管理，并将结果告之劳动者。</p> <p>辅助用室</p> <p>辅助用室按照《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 1-2010)中相关要求(车间卫生特征分级为4级)，在下一步设计中加以完善。</p> |
| 技术审核专家组评审意见 | <p>1.补充完善原辅材料分析；</p> <p>2.细化职业病危害接触水平分析；</p> <p>3.补充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分析与评价。</p> |